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2月18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总经理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授权总经理在确保资金安全、操作合法合规、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，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委托理财每次购买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五千万元，授权时间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。

2016年7月12日，公司购买杭州银行“卓越增盈第16256期预约91天型”人民币理财产品5000万元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“财富班车进取3号”人民币理财产品2000万元，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：

（一）购买杭州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：

- 1、产品名称：卓越增盈第16256期预约91天型
- 2、理财金额：人民币5000万元
- 3、产品类型：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
- 4、产品预期收益率：3.90%
- 5、理财期限：91天
- 6、购买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
7、风险等级：R2

8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

(二) 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：

1、产品名称：财富班车进取3号

2、理财金额：人民币2000万元

3、产品类型：非保本浮动收益型

4、产品预期收益率：3.70%

5、理财期限：90天

6、购买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
7、风险等级：较低风险

8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无关联关系

二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

(一) 投资风险

尽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较高、流动性较好、风险较低，但仍受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(二) 风险控制措施

针对委托理财可能存在的风险，公司将采取措施如下：

1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。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所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2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三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本次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需要。通过进行湿度的理财，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。

四、自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

产品类型	产品类型	金额 (万元)	起始日期	终止日期	受托人名称
卓越增盈第 16135 期预 约 91 天型	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 益型	4,000	2016 年 4 月 20 日	2016 年 7 月 20 日	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 杭支行
卓越增盈第 16157 期预 约 94 天型	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 益型	2,000	2016 年 5 月 6 日	2016 年 8 月 8 日	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 杭支行
卓越增盈第 16179 期预 约 94 天型	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 益型	3,000	2016 年 5 月 20 日	2016 年 8 月 22 日	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 杭支行
非凡资产管理 126 天增 利标准理财产品第 235 期（对公款）	非保本浮动收益型， 组合投资类	4,000	2016 年 5 月 30 日	2016 年 10 月 8 日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卓越增盈第 16256 期预 约 91 天型	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 益型	5,000	2016 年 7 月 13 日	2016 年 10 月 12 日	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 杭支行
财富班车进取 3 号	非保本浮动收益型	2,000	2016 年 7 月 13 日	2016 年 10 月 11 日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
合计		20,000			

截止本公告日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共计 20,000 万元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杭州银行《银行理财计划协议书》
- 3、浦发银行《公司理财产品合同》

特此公告！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

